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Packag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2)

內幕消息 可能就公開發售對本公司及五名董事 提出法律訴訟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關於公開發售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使用詞彙具有該公佈界定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本公司的有意投資者，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接獲得勝代表律師發出之函件，通知本公司其擬就得勝原應根據公開發售認購本公司股份，對本公司、本公司五名董事(包括蕭潤發先生、劉斐先生、蕭兆齡先生、譚德華先生及陳以波先生)及其他人士提出法律訴訟。

本公司將在有需要時另行刊發公佈，通知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有關可能進行之法律訴訟之進展。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卓斌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即何健宏先生(職位、職務及職能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起暫停)、張展濤先生(職位、職務及職能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六日起暫停)、蕭潤發先生及劉斐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蕭兆齡先生、譚德華先生及陳以波先生。